

6月18日 常年期第十一週星期四 (雙數年)

瑪竇福音 6:7-15

那時候，耶穌對他的門徒說：「你們祈禱時，不要嘮嘮叨叨，如同外邦人一樣，因為他們以為只要多言，便可獲得蒙允。你們不要跟他們一樣，因為你們的父，在你求他以前，已知道你們需要什麼。所以，你們應當這樣祈禱：我們在天之父！願你的名被尊為聖，願你的國來臨，願你的旨意承行於地，如在天上一樣！我們的日用糧，求你今天賜給我們；寬免我們的罪債，猶如我們也寬免得罪我們的人；不要讓我們陷入誘惑，但救我們免於兇惡。因為你們若寬免別人的過犯，你們的天父也必寬免你們的；但你們若不寬免別人的，你們的父也必不寬免你們的過犯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耶穌訓示門徒祈禱，「不要嘮嘮叨叨，如同外邦人一樣」，「嘮嘮叨叨」不單指不要重覆和長篇大論，也是指不要以為用大聲疾呼的方式，他們的神就會俯聽祈禱。

當厄里亞先知和巴耳邪神的先知比試時，厄里亞先知曾經嘲弄他們要高聲喊叫，喚醒正在沉思冥想，或正在睡覺的神。他們又用刀用槍割傷自己，直到全身流出血。一直到晚祭，他們的神仍然沒有回應。

耶穌教導門徒有關祈禱的方式與態度之後，就教導他們祈禱的內容。祂親授門徒的「天主經」，分為七個祈求，前三個關於天主的光榮，以讚美和歌頌為主軸，後四個針對人的需要，而向天主祈禱。

「我們在天之父！」猶太人不敢直呼天主的名字，因為在舊約時代，人因為罪過，與天主保持距離。當梅瑟帶領以色列人來到西乃山朝拜天主時，以色列人對梅瑟說：「你同我們說話罷！我們定要聽從，不要天主同我們說話，免得我們死亡。」（出20:19）耶穌基督卻教導他的門徒直接稱呼天主為「我們在天之父」，對他們來說是很大的突破，是全新的父子關係，意味對天主的愛與信賴。我們與天主的關係，不再只是敬畏、保持距離；而是一位可以與之親近的天父。

行動

祈禱得蒙天主垂允的秘訣，是按照天主的心意祈禱。換句話說，就是以天主的國為念、以天主的旨意為依歸。而且，祈禱不該過於形式化、公式化，而是在親密關係中的溝通和互動，而這份天人關係的互動就是一份父子的關係。所以，值得反省，每次我們誦念「天主經」的時候，心裡在想些什麼？是否關心天主國的事？是否享受父子的親密關係？是否感受到在基督內與弟兄姊妹的共融？